

LN182-C

2000 年第 182 號法律公告

《提供市政服務（重組）條例》

立法會決議

立法會於 2000 年 5 月 17 日根據《提供市政服務（重組）條例》（第 552 章）第 11 條提出和通過的決議。

議決批准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於 2000 年 4 月 18 日訂立的《提供市政服務（重組）令》。

立法會秘書

馮載祥

2000 年 5 月 17 日